

國立政治大學一〇六學年度國際學生入學通知

106 年 05 月 09 日政教校字第 1060012216 號

受文者：各錄取新生

主旨：台端經錄取為本校一〇六學年度新生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.正取生請完成 線上學籍登錄並列印出學籍記載表，連同經相關單位驗證之學歷文件影本（含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及歷年成績單；持大陸地區學士及以上學位者，須另繳學位證書），於 **2017 年 6 月 23 日（五）**前寄回本校國際合作事務處國際教育組完成報到手續（郵戳為憑），逾期未完成線上登錄或未寄回規定報到文件者視同放棄入學資格，本校將依規定通知該系之備取生遞補。經相關單位驗證之學歷證件正本需於 2017 年 9 月 5 日報到日繳交，正本驗畢歸還。請務必於報到日繳交上述資料，以免影響註冊權益。

●線上學籍登錄網

頁：<http://oicwebap.nccu.edu.tw/IntStdApply/Index.aspx> IMBA 新生無法登入線上學籍系統，請至上述網頁下載學籍表 PDF 檔。

2.持國外學歷者，學歷文件須經原文件核發機構所在地之駐外館處驗證。持香港或澳門學歷者，請依『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』規定辦理並繳交經驗證之學歷文件；持大陸地區學歷者，請依『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』規定辦理並繳交經驗證之學歷文件。各國辦理驗證時間不一，請務必提早辦理。相關申請流程請聯繫我國駐外單位。

3. 如欲報名本校華語文中心秋季期課程，請於申請截止日前繳交申請表 (<https://goo.gl/di4D99>)至本校華語文中心。

- 二、錄取新生之註冊及繳費通知單等相關事宜，八月初將會以 e-mail 通知，請於規定期限內完成註冊、選課、學分抵免等相關事項。國合處網址：<http://oic.nccu.edu.tw/>。

- 三、學士班新學年度錄取之外國學生第一年及第二年優先分配床位；碩、博士班新學年度錄取之外國學生，第一年保障住宿（惟曾取得國內大學學位者，不在保障之列）。學士班三年級以上（含三年級）及碩、博士班二年級以上（含二年級）之學生則需於學期開始前重新提出申請，與一般生共同參與抽籤。凡本校住宿

學生應於期限內完成學校規定之體檢及防災演練，否則應予立即退宿，且次學年度不得住宿。宿舍法規及相關費用請參考住宿輔導組網頁，網址：<http://osa.nccu.edu.tw/tw/住宿輔導組/最新消息>。

- 四、學士班欲申請提高編級者(欲就讀二年級以上者)，請於2017年8月31日(四)前攜帶肄業證明書及成績單向各就讀系所辦公室提出申請。
- 五、本校已實施「外語畢業標準檢定辦法」及「服務學習與實踐課程實施辦法」必修零學分課程，學士班學生須符合前兩項標準始得畢業。
- 六、依政府法規，持有居留證之外國學生在台居留滿6個月起，應參加全民健康保險。因此：
 - 1.尚無法加入健保者，請自行購買自入境台灣當日起至少6個月效期之海外醫療及意外保險，並於報到日2017年9月5日(二)繳交該保險證明至國際合作事務處。所繳交之保險證明若非為中文或英文文件，請附上經公證的中文或英文譯本。報到日未繳交符合上述條件之保險證明者，本處將統一為您辦理為期六個月之國泰團體傷病醫療保險，保險費用為新台幣3000元整，保險期限為2017年9月11日至2018年3月10日止。
 - 2.(1)曾在他校或其他機構投保者，若欲轉至政大投保，請先至原投保單位(華文中心、工作單位、區公所等)辦理健康保險轉出事宜，並請原投保單位提供轉出證明，報到日再持轉出證明至國合處領取繳費單、至出納組繳費用，憑收據至國合處辦理健保轉入手續。
(2)若已在其它機構投保，但不轉至學校投保者，應於報到日繳交由該機構開立之投保證明。
- 七、該入學通知或錄取通知並不保證簽證取得，簽證須由我國外交部或駐外館處核給。居留簽證申請資訊，請參閱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網站<http://www.boca.gov.tw/>。
- 八、國際學生相關事務，請洽詢國際合作事務處(Office of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)。
 - 1.紀緯羚小姐，電話：+886-2-29393091 轉 62058。E-mail:intladm@nccu.edu.tw
 - 2.何芸婷小姐，電話：+886-2-29393091 轉 62040。E-mail:alison@nccu.edu.tw
- 九、線上國際學生手冊：<https://goo.gl/VGViyM>
106學年度行事曆：http://aca.nccu.edu.tw/download/calendar106_ch.pdf